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LCJSGC-2022-379

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联合体：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、山东华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我单位聊城应急安全科创谷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+营销代理及招商运营（EPC+S）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 2023 年 01 月 12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 2023 年 02 月 17 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3 年 01 月 17 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3 年 01 月 17 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聊城厚坤置业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应急安全科创谷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+营销代理及招商运营（EPC+S）
建设地点	项目位于度假区水城大道以西，陈屯路以东，南外环以北，姜庄街以南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应急安全科创谷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+营销代理及招商运营（EPC+S）
中标条件	1、中标内容 工程设计费：建安工程结算价的 1.38% 建安工程费：定额下浮 3.51% 营销代理费：项目销售合同价款额×2.5% 招商运营费：成功招商客户首年日租金×120 天 项目推广费：项目总货值（暂按 5 亿元）×1% 销售招商运营月费：项目总货值（暂按 5 亿元）×0.034%
	2、建筑面积：占地面积 19994 m ² （约 30 亩），总建筑面积约 77939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9982 平方米，建筑总高度不低于 100 米（以最终规划审批数据为准）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760 日历天，工期为自接到招标人或监理单位书面通知（开工令）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止（政策问题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延误工期除外）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，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及地方、法律、法规及规范要求
	5、项目经理：董和平
	6、其他：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七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联合体成员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